

湖南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锰厂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相关规定，现将湖南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锰厂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湖南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锰厂尾矿库加高扩容工程

建设单位：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狮子桥村（选址中心点经纬度：经度 109° 32' 20" ， 纬度 28° 36' 30" 。

项目投资：493.58 万元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堆存电解锰厂压滤车间排出的干锰渣，包括主坝、1#副坝和 2#副坝。目前主坝高 25.0m，总库容 64.9 万 m³，拟建设湖南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电解锰厂尾矿库加高扩容，总坝高增至 29.5m³，总库容为 93.4 万 m³，扩容工程增加库容 28.564.9 万 m³，增加服务年限为 5.0 年。

二、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地址：湖南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花垣县狮子桥镇

联系人：刘海刚 联系电话：18974333323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机构名称：湖南湘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文工 联系电话：18670677020；

联系地址：长沙高新开发区岳麓西大道 2450 号环创园 A2 栋 309 号房；

电子邮件：972378389@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该项目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报告基本编制完成，报送审批前）。在此期间公众仍可以通过网站提交、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写信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自己的意见。

花垣县兴银锰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8日